

科技事业发生历史性、整体性、格局性重大变化

“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聚焦“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建设科技强国”

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

重大创新成果接连涌现,从载人航天到深海探测再到中国高铁、中国大坝、中国桥梁,我国建成一大批世界级工程;高质量科普服务惠及我国更广泛人群,深化科学基金改革、不断提升资助效益、促进基础研究高质量发展……

十年来,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科技界和广大科技工作者的共同努力下,我国科技事业发生历史性、整体性、格局性重大变化,成功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走出一条从人才强、科技强,到产业强、经济强、国家强的发展道路。

中共中央宣传部6日举行“中国这十年”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的第六场,聚焦“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建设科技强国”。

成功进入创新型国家行列,科技事业蓝图已经画就,不断向前发展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创新作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摆在党和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立足中国特色,着眼全球发展大势,把握阶段性特征,对新时代科技创新谋篇布局。

“在目标上,我们建设创新型国家和科技强国;在摆位上,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在战略上,我们持续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在路径上,我们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自主创新道路。我国科技事业的蓝图已经画就,我们的科技创新事业在不断向前发展。”科

技部部长王志刚说。

我国全社会研发投入从2012年的1.03万亿元增长到2021年的2.79万亿元,研发投入强度从1.91%增长到2.44%;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全球创新指数排名,中国从2012年的第34位上升到2021年的第12位……

王志刚指出,中国在全球创新版图中的地位和作用发生了新的变化。中国既是国际前沿创新的重要参与者,也是共同解决全球性问题的重要贡献者。

“下一步,我们还是要坚持改革,以改革促创新,以创新促发展,不断地推动中国科技创新发展,支撑引领经济社会、国家安全、人民健康等方面提升和发展。”王志刚说。

标志性引领性重大创新成果接连涌现

“十年来,中科院科研人员攻坚克难、勇攀高峰,产出了一批具有标志性、引领性的重大创新成果。”中国科学院院长侯建国说。

悟空、墨子、慧眼等一批科学卫星提升我国空间科学国际竞争力;凝聚态物理、纳米材料等一批重要前沿方向研究进入世界第一方阵;“中国天眼”“人造太阳”等国际领先的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成为科研利器……

侯建国说,中科院紧扣国家战略需求,在保障国家重大工程、突破“卡脖子”技术等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与此同时,瞄准科技前沿加强基础研究,持续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在衡量基础研

究水平的“自然指数”排名中,中科院已连续9年位列全球科教机构之首。

近十年,中科院累计向社会转化了约11万项科技成果,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助力。例如,“曙光”超级计算机、人工智能芯片等促进了相关新兴产业的发展;煤制乙醇、煤制低碳烯烃等多项技术成功实现了商业化,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和能源安全提供了科技解决方案。

下一步,中科院将进一步发挥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主力军作用,努力取得更多重大创新成果,为加快建设世界科技强国、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做出新的贡献。

工程科技进步最大、实力提高最快的十年

“可以说,这十年是我国工程科技进步最大、实力提高最快的十年。”中国工程院院长李晓红说,这十年,我国建成了一大批世界级工程,从载人航天到深海探测再到中国高铁、中国大坝、中国桥梁……这是充分发挥了新型举国体制优势的结果。

与此同时,工程科技的发展实实在在造福了人民,在确保粮食安全、助力抗击疫情、支撑生态环境改善中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李晓红说,中国工程院将建设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工程科技高端智库,为国家发展建言献策,为地方提供战略咨询。

“我们的院士遍布全国各地,中国工程院可以把他们凝聚起来,组织跨学科、跨领域的院士专家进行联合攻关、服务国家战略,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李晓红说,中国工程院将持续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不断深化

院士制度改革,促进院士在国家重大工程、核心技术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

“我们今后要以更加开放的思维和举措来推进国际工程科技的创新开放合作,提高我国工程科技的国际化水平和影响力。”李晓红说,在全球工程科技治理中要发出中国声音。

现代科技馆体系发展迅速,服务线下公众超8.5亿人次

科技创新、科学普及是实现创新发展的两翼。没有全民科学素质普遍提高,就难以建立起宏大的高素质创新大军,难以实现科技成果转化。

“过去十年,得益于科学普及的推广,我国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大幅提升,2020年达到10.56%,比2015年的6.2%提高了近1倍。”中国科协分管日常工作副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张玉卓说。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不断提高科普组织动员力,构建省域统筹政策和机制、市域构建资源集散中心、县域组织落实,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站)等为阵地,以科技志愿服务为手段的基层科普组织动员体系,打造“品牌、平台、机制、队伍、改革、阵地”六位一体的高质量科普服务体系。

中国特色现代科技馆体系服务线下公众超8.5亿人次,“科普中国”平台传播量达416亿人次,213万名科技工作者实名注册科技志愿者,连续4年举办世界公众科学素质促进大会深化国际合作……十年来,高质量科普服务惠及我国更广泛人群。

张玉卓说,接下来将着力营造“人人科普、科普人人”的良好氛围,并引导科普资源和服务向欠发达地区尤其是西部地区倾斜,持续推进科普助力乡村振兴。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十年共资助约43万项科研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是我国资助基础研究的“基本盘”,为基础研究人员提供了最稳定的项目来源。十年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共受理项目申请约201万项,资助约43万项,覆盖自然科学各个领域,形成了完整的资助体系。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主任李静海认为,当前应对全球挑战与科研范式变革交织,在这关键历史时期,深化科学基金改革、不断提升资助效益、促进基础研究高质量发展,是必须肩负的历史使命和时代责任。

为此,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以明确资助导向、完善评审机制、优化学科布局三项任务为核心进行了系统性改革。

同时,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大幅简化申请代码,代码数量由3500多个压缩到1300多个。资助管理机制改革方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大幅简化申请代码,代码数量由3500多个压缩到1300多个。资助管理机制改革方面,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大幅简化申请代码,代码数量由3500多个压缩到1300多个。

“下一步,科学基金将以转变科研范式与提升凝练科学问题能力为抓手,更加主动开拓未来,为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支撑。”李静海说。

(记者胡喆、张泉、温竞华、王琳琳、徐鹏航) 据新华社北京6月6日电



夏日黄河

▲绿意盎然的黄河两岸(6月5日摄,无人机照片)。夏日里,黄河宁夏段河道两岸,稻田、滩涂绿意盎然,给黄河带来勃勃生机与生态之美。新华社记者王鹏摄

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办法》

任何企业、组织和个人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

新华社北京6月6日电(记者高蕾)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6日印发《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办法》,要求任何企业、组织和个人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不得胁迫、引诱、教唆未成年人文身。

为了切实将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落实落地,办法明确,要严格落实“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卫生健康部门不得审批同意医疗卫生机构(含医疗美容机构)开展未成年人文身服务项目;对之前已经文身且有意愿“去除文身”的未成年人,要提供规范医疗美容服务。市场监管部门在办理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时,要在从事文身服务活动市场主体的营业执照上相关经营范围后明确标注“除面向未成年人”。商务部门应当配合相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督促美容经营者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民政部门应当加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不得审批同意社会组织开展未成年人文身服务。

家庭是孩子的第一成长环境。办法要求,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对未成年人产生文身动机和行为的,应当及时劝阻,不得放任未成年人文身。

社会环境的引导同样至关重要。办法强调,任何企业、组织或个人不得刊登、播放、张贴或者散发含有诱导未成年人文身、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内容的广告;不得在学校、幼儿园播放、张贴或者散发文身商业广告。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等不得含有诱导未成年人文身的内容。



新华社北京6月6日电(记者高蕾)近年来,未成年人文身现象引发社会广泛关注。为加强未成年人文身治理,保护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6日印发《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办法》。办法推出哪些举措治理未成年人文身现象?如何落实这些举措?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负责人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请介绍一下办法出台的背景。

答:近年来,文身出现了“低龄化”现象,日渐成为诱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侵害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社会风险点。未成年人文身容易损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影响未成年人就业和生活,让未成年人受到不良文化侵蚀。社会各界高度关注未成年人文身问题,部分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多次提出了建议和提案,很多专家学者纷纷呼吁加强未成

年人文身治理工作,许多家长也期待国家采取更为有力的措施,禁止对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海南省等部分地方以地方立法、人大决议、部门联合发文等方式明确了禁止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多地人民检察机关先后启动了民事和行政公益诉讼。可以说,加强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已经成为社会共识。

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有关部门对加强未成年人文身治理提出了具体要求,切实解决引导、教育、监管等方面问题,充分保障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

问:办法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答:办法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按照“六大保护”的思路,从如何控、如何防相结合的角度规定了一系列举措。一是明确了国家、社会、学校和家庭的责任和义务。二是对企业、组织和个人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作出了禁止性规定,明确了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不得胁迫、引诱、教唆未成

年人文身。三是厘清了卫生健康、市场监管、商务、民政等部门审批监管职责。四是细化了相关部门支持配合开展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的职责任务,提出了工作要求。五是要求企业、组织和个人发现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的,向有关部门报告。六是明确了违反规定的处理措施。

问:办法提出了“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工作原则,主要基于什么考虑?

答:从实际情况看,目前对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的有专业文身机构、医疗卫生机构(含医疗美容机构)、美容美发机构和社会组织,我们商有关部门提出了“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治理原则。比如,提出了卫生健康部门不得审批同意医疗卫生机构(含医疗美容机构)开展未成年人文身服务项目,并对有意愿“去除文身”的未成年人提供规范医疗美容服务。提出了市场监管部门在办理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时,对于经营范围中包含文身服务活动的市场主体,应当在其营业执照相关经营范围后明确标注“除面向未成年

人”。提出了商务部门应当配合相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督促美容经营者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提出了民政部门应当加强社会组织登记管理,不得审批同意社会组织开展未成年人文身服务,指导从事文身服务的社会组织不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各相关部门密切配合,齐心协力,强化源头管控,健全工作机制,共同推动将未成年人文身治理落实落地。

问:办法出台后,如何更好地推动落实?

答:办法从关切规范未成年人文身治理问题入手,规范市场主体行为,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尤其是与学校教育、家庭教育等有序衔接,教育引导未成年人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认识文身可能产生的危害,增强未成年人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加强对未成年人文身的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各方面共同努力。下一步,国务院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将会同有关部门,一方面加大政策宣讲力度,加强社会舆论引导,切实让相关企业、社会和个人知晓政策,共同做好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另一方面指导各地加强统一部署,强化源头防控,落实部门责任,促进社会协同,开展监督检查,推动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落到实处,切实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